美国访学记

从 Pittsburgh 到 Berkeley

吴小安 首都师范大学哲学系

1 出国缘起 1

1 出国缘起

尽管学习外国哲学很多年,我居然都没有过出国的打算(并不是因为我有多深爱着我的祖国和这里的人民,而是我根本就没有意识到这个事情的重要性和可行性,而是当成一种不可能不予考虑),我甚至有一段时间还鄙视那些一门心思考托福雅思努力出国的同学,觉得学说那些乡村英语,天天做题应试真是本末倒置,学英文应该读 Shakespeare, Austen 呀,不了解英语文化的根底,学那些浮浅表面的纯纯的在浪费时间,出了国也是白搭。当然现在我改观了这些想法,身处异域他乡,深感无障碍交流的重要,口语太差,说不出"乡村英语",交流都绝无可能,遑论大侃莎士比亚,而且语言学好需要很多练习,其中的甘苦只有经历过才知道,远不是我之前所认为的那样只是个"末",那样轻松自如,我自己已经出国一半年,那一口 broken English,和老外交流起来,真是有种愧对祖国母亲多年教育的感觉。

我真正有出国的打算还是因为剑华,他去匹兹堡大学科学史哲学系访问一年,总是给我发各种国外的景物建筑,经历的事事总总的照片来诱惑我,我还年轻,"早上七八点钟的太阳",荷尔蒙分泌旺盛,哪能经得起诱惑,也开始有了走出自家的小池塘,到外面见一见更大世界的想法,那时候正好学校也开始资助博士出国交流,似乎万事俱备,只要有美国教授愿意邀请你就可以。

给国外教授写信是一部血泪史。特别是你有一点无谓的自尊心,一次次收到拒信的时候,你就会有点何苦如此作践自己的喟叹。因为 90% 的情况之,你都会被拒绝,特别是文科。我认识到很多理工科的同志很容易就拿到国外的邀请函,原因很简单,国外老师需要很多这样带着钱来为他免费劳动的劳动力,所以伯克利劳伦斯国家实验室很多 lab 几乎都是中国人就可以理解了,当然这未尝不是一件好事,为众生服务就是为自己嘛,理工科同志的国际化程度普遍高于文科生,当我们文科的同志还在为能发一篇《哲学研究》《中国社会科学》艳羡不已的时候,我认识的几个理工科的同志,博士阶段已经发了很多篇 SCI,早就在国际舞台上大打麻将了,而人文社科还是我民族的软肋,依然停留在学习消化的阶段,读外文书都没有读顺溜,遑论分庭抗礼了。唐德刚在《胡适杂忆》里写民国时候哲学家杜威到中国来的往事

"按说,杜威东来之时,我们的胡先生应该把傅斯年、罗家伦、段锡朋等众儿郎唤齐,两班侍立,自己升帐设座,'口吟六艺之文,手披百家之编', 人分宾主,学辨东西,和杜威来个分庭抗礼,才是正轨。而胡氏不此之图,

在杜行者一苇渡江之后,竟然率众弟子,夹道匍匐,顶礼膜拜,使杜和尚飘飘然,认为孺子可教,吾道东矣。何其懦哉!"

何其懦哉!何其弱哉!我想这是今天我们中国人文科学的真正现状。我在匹兹堡大学,卡耐基梅隆大学,伯克利听过哲学,数学,统计的课,数学统计的课堂上满满的亚洲人,其中很多都是中国大陆的学生,你想找几个黄头发白皮肤的还要用点力气分辨,当然黑人我就没有见过,但是在哲学,社会学,政治科学的课堂上,我很少见到中国人的身影,也有,但是能在课堂上大侃特侃,左右一方的几乎没有,大多数人都是和我一样,默默地倾听。我们号称是有五千年灿烂辉煌历史的伟大民族,有着俊杰迭出的人文传统,民情醇如醴,风俗灿似花,但是如果能够消化好吸收我民族的固有文化,又能掌握欣赏外国文化,旧瓶新酒,焕发出一种更有生命力的新文化,依然是摆在我们这一代中国人面前的难题,正如摆在严复,胡适之面前的难题一样。希望再过一百年之后,我们不会发现我们依然没有太多长进,除了吹牛的本事。

相较于我国大学遍地开花欣欣向荣的马克思主义学院,马克思主义哲学,我在杜肯大学(Duq),匹兹堡大学(Pitt),卡耐基梅隆大学(CMU)和伯克利的哲学系居然没有发现一个专门研究马克思的马克思哲学专家,在社会学系是有人研究,但也只是把马克思的著作和韦伯,涂尔干的著作放在一起,作为必读书目的一部分,没有特别强调,相较于我国每年排山倒海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文章,国外居然没有几个研究马克思的,这和我出国之前的观感不一样,我也深为我国那些优秀的马克思哲学文章得不到国外同行的关注而略感遗憾!

所以,没有无缘无故的爱,除了少数做中国相关问题的教授,其他的邀请就变成一种恩惠了,而我又是博士在读,根底尚浅(如果是国内大学教授会好很多),水平又低,没有任何的英文成果,so能拿到邀请函就只能靠天了。多亏叶老师把我的信大幅度的修改了许多,使得少了很多儿童英语的气息,剑华多有鼓励,告诉我"内心强大到混蛋比什么都重要",四处撒网之后,终于有一天早上醒来的时候,惊喜的发现了教授的邀请函。

2 在美学习

我在美国待了一年半,其中半年在匹兹堡的杜肯大学(Duquesne University)哲学系访学,另外一年在加州大学伯克利分校统计系访学。我很感

恩这两位教授的邀请,能够到美国的大学学习。尽管实际上我还是一个局外人(毕竟我不是正式注册的学生,只是一个 visitor,但是给机会已经很好了,能分享大学的资源,能感受名校的气息,enlarge my mind)。

杜肯大学前身是天主教学校,但是现在基本已经褪去了宗教的痕迹, 变成了一所彻彻底底的现代大学,尽管它的校训依然是 "Serving God by Serving Students"(通过为学生服务来侍奉上帝),我非常喜欢这个校训,它 有一种宗教的使命感,有道出了一个大学真正的意义所在。杜肯不是出名的 学校,全美排名和首师大在中国的排名差不多,学校处在匹兹堡市区,面积 不大,学生以白人为主,据网站上说现在在中国的招生力度也很大,中国学 生也越来越多。我只在图书馆见过几个中国学生,只是那几位同志,在图书 馆恣情肆意的打闹(我看到一个男生站起来,把隔座的一个女生的脑袋重重 地按了下去,可能是被那个女生言语上刺激到了,随后其他的几个他们的同 学,轰然笑开),倒是让我有点尴尬。因为我住在匹兹堡大学附近,离杜肯 有点远, 所以其实并没有在杜肯上过课, 当然还有原因就是杜肯哲学系研究 领域还是偏向欧陆哲学和古典哲学, 我对那些并没有多大的兴趣(我有一个 朋友写亚里士多德的灵魂观作为博士论文,我满怀敬意,自叹弗如),我到 匹兹堡当时主要还是想学习现代逻辑的东西。 所以行装甫卸, 席未暇暖就忙 着去匹兹堡大学和卡耐基梅隆大学听课了。开始的时候, 我在 CMU 听了一 门递归论的课, 在匹兹堡大学听了一门集合论的课, 当然还附庸风雅, 听了 文学, 音乐的课, 但是最后都没有坚持下来, 主要原因是我决定还是不学逻 辑了, 改行学习 Causality。

在出国之前我已经学习逻辑一年半了,上了叶峰老师,递归论和哥德尔不完备性定理,集合论,数理逻辑,还有模态逻辑的课,当时对哥德尔不完备性定理非常着迷,本打算以此写一个博士论文,但是这个想法叶老师并不同意,因为哥德尔的东西已经很老了(尽管国内逻辑学界消化的并不好),八十年前的东西,从上世纪七十年代之后这方面的研究基本上已经停滞了,也许东西都做完了,或者做多了兴趣素然了,所以他建议我考虑其他的选项,但是做什么?死亡哲学("evil of death"),按剑华的说法那是辱没了叶老师;心灵哲学,物理主义我没兴趣;量子物理哲学,数学哲学我没基础;集合论方向我没能力;或者改投其他门派,去北大听王彦晶老师的课,做模态逻辑的东西,我上过一点模态逻辑的课,我唯一的感受就是我感觉不到它的美,符号丑陋不统一,做的东西也不得要领,没觉得有多大意义,所以也不想干。那么干什么呢?"This is a queation?"

我带着这样的困惑来到美国,希望能在美国的学习找到 passion 或者找到新的方向。很庆幸,我遇到了 Kun Zhang,我在卡耐基梅隆哲学系的办公室见到他,他说你也许可以读一读 Judea Pearl 的东西,那是第一次我见到了 Pearl 的开创性的著作《Causality》。我自己在读本科的时候还是蛮喜欢概率这种研究随机性和不确定性现象的数学,尽管当时觉得很多概念理解和接受困难,看到了大数定律似乎用完了自己的全部智商,但是还是隐约觉得这个很重要,很有趣,尽管后来转了行当,学了哲学,但是还是买了了一堆的概率论相关的书籍,认认真真地摆在自己的书架上,期待他年得空认真研读,"假我十年以读易,仲尼而后更何人?",所以当 Kun Zhang 说读这本书需要概率论和统计学基础的时候,我有种"遂了凌云志"的感觉,想起了本科时候多学一点概率的夙愿,终于在三十多岁的时候可以做一做了,不用遗憾的带到土里。

因果性是一个传统的哲学问题,亚里士多德,休谟,康德都有很多论述,自计算机,数据时代兴起之后,这个传统的问题也焕发出新的生机。我们哲学号称是对世界观和方法论的研究,理解现代对于因果性的研究和进展也是情理之中。而实际上像 Pearl 的 graphic models 还有 Rubin 的 potential outcome models,他们的理论都自有其哲学的源起(参看"Holland P W. Statistics and causal inference[J]. Journal of the American statistical Association, 1986, 81(396): 945-960.")。卡耐基梅隆大学哲学系的三杰:Peter Spirtes, Clark Glymour, and Richard Scheines 也为此做出了开创性的贡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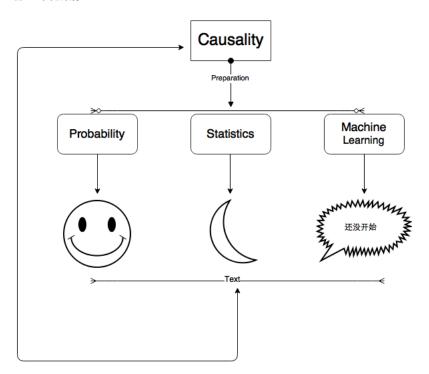
尽管《Causality》是一本号称只要懂基本的概率论就可以完全看懂的书,但是在我读这样一本书的时候,我还是感受到了有很多东西需要补课(概率,统计,机器学习),书中很多概念也许只是寥寥提了一下,但是你对此完全没有概念理解起来感觉还是没有能够捅破那一层纸。但那时候的现状是:

表 1: 一年半前状况				
概率	统计	machine learning		
很多年没碰过(微积分忘了大半)	完全不懂	完全没有概念		

现在已经一年半过去了,我似乎有一些感觉了,at least,我终于知道 Hypothesis testing 和 MCMC 在说什么了,且下面要读什么书,什么文章, 也清晰了(现代哲学家对于因果性的讨论的文章我还没有开始读,不过你如 果不了解现代统计,也基本上读不懂)。但是博士论文所需要的创见和 idea

我还是没有,我安慰自己,没有关系,没有关系,回去和叶老师报告报告,也许叶老师有了,然后我照着那个方向做就是了(这么多年似乎一直都在学习,在理解别人的书和文章,似乎从来没有对于任何问题有自己的理解和想法,最主要的原因是我对任何问题都钻研不深,这也是学习的大忌)。

图1: 一年半后状况



除了应付生活的纷扰(努力适应环境,排遣内心的不适感),在匹兹堡剩下的时间大部分我都是在匹大图书馆度过的。当时也想去 Pitt, CMU 听一些因果推断相关的课程,可惜没有查到,又自感基础薄弱,还是闷头把基础的理解了再想其他的。刚开始学习的时候有很多波动,发现学过的东西已经忘了差不多,新的内容理解起来也很是困难,这是进入一个行当的正常状态,充满新鲜,因为什么都是新的,充满坎坷,因为困难无所不在。咬咬牙,走一走,再走一走就好了¹

¹事情说起来都是那么容易,挺一挺就过去了,其实在挺的过程之中,远不会像之后那么说的轻松,那么坚定,道理说起来漂亮,论证起来有力,但是当要去真正面对事情的时候,事实永远不是那么 perfect,足以用道理去承载。你也彷徨无助,自我怀疑,左右摇摆,"是以肠一日而九回,居则忽忽若有所亡,出则不知其所往""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

去美国之前,脑子里满是霓虹色的幻想,但是到了美国之后,你发现和自己的想象相差还是蛮大的,我所在的 Pittsburgh 是一个中型的美国城市,我没有体会到多少帝国主义的罪恶,"灯红酒绿,纸醉金迷",而是一个安静有序的城市,夜幕降临,大多数的商家都关门打烊,尽管街道上车塞的满满当当(下班回家堵车),但街道两边溜达逛街的行人却屈指可数,寂寥的让人绝望,想起多年前飞机降落在成都,打车到市中心,已经凌晨一点多,依然热闹喧腾,路边的小摊上,烤串,喝啤酒,大声喧哗。在 Pittsburgh,最大的商场居然不是在市中心,Ross Park Mall,奥特莱斯,Macy's,那些大的商家都是在郊区。

去美国之前,以为自己不知道要过一个多么不平凡的生活!书写多么波澜壮阔的历史画卷!来了美国之后,才发现只是在一个新的地方,安安静静地干自己的事情罢了。在自己的国家,你会从容自在的玩到多晚都不会担心,而在美国,朋友会提醒你晚上不要太晚出去闲逛,会有老黑持枪抢劫,而且华人是重灾区。

我记得曾经有一次去天安门膜拜,看到一群从广西某个偏远地区来的游客,他们普遍都比我们矮十厘米,大家都用一种诧异好奇的目光在大量他们,如今来到美国,之前的情境似乎反转了过来,那种因为身高的原因而产生的来自弱小民族的自卑感油然而生。时间久了,你也就适应了,但是有些东西不再奔突来了,并不意味着它就消失了,它一直留在心底。你会明白你的民族有太多的东西都需要补课,你也会有种自尊心,如果书都读的没有他们好,你还有啥好得瑟的。

一次坐飞机的时候遇到一个在美国开饭馆很多年的台湾人,他说每年他都要回一次台湾,因为回台湾有家的感觉,在美国没有,尽管他已经是美国公民,在美国生活了几十年,但英文还是不够好,所以诸事总是小心翼翼的,生怕遇到什么事情和警察扯上关系,没有在台湾的那种从容自在。他说"黑人幽默,白人傲慢"。他说在美国吃饭,你不用担心食品安全的问题,他开饭馆的时候,不定期的都会有人来检查餐馆的卫生状况,就是照章办事,一丝不苟,"连一口水都不喝",而且一旦发现问题,罚款停业,后果严重,所以不会有表面应付这种事情。

在美国呆了几个月之后,我就希望自己能够再多待一段时间,感觉只待半年有点蜻蜓点水,刚刚品咂到一点味道就回国了有点得不偿失,认识了一些朋友说你可以申请国家留学基金委的资助,本来还是打算继续在 Duq 继续延长一年,那边的教授也很 nice 的同意了,但是感觉 Duq 学校还是不

太好,以这个学校申请留学基金委,大家纷纷觉得不太靠谱,让我试一试 "名校",我本来想转到 CMU,给几个教授写信,被很礼貌拒绝。我之前看 Pearl 的书一直看不太懂,所以就去网上搜搜看有没有中文的论述,于是找 到了 Peng Ding 的文章,我感觉他写的东西非常的清楚,impressive,于是 就写信联系他问他有没有进一步更详尽的论述可以和我分享一下,Peng 回信说,他已经 Harvard 毕业,在伯克利统计系做 assistant Professor,我那时候正好为"名校"邀请函这个事情犯愁,一拍脑袋,我为什么不写信给他,让他邀请我去伯克利呢! Peng 回信很客气,没有拒绝,但是要求我国内的导师写一封英文信给他,于是我和叶老师联系,老师回信:"好!"然后,这个事,基本上,就成了!

2.1 你不与旧的世界决裂,新的世界就永远不会走近你

一个哲学系的人到统计系来访学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尽管 causal inference 就是和哲学有很多的交集),我当时只是冲着伯克利是名校的牌子去,其实并没有想太多到了这里会这么样。等真正来了之后,在统计系学习,好处和短处就越发凸显了出来。坏处就是你会有一种强烈的疏离感和被虐感,统计系的同志们在自己的领域已经学的非常好了,当我还在连 Chi-Square test 是啥不懈努力的时候,在他们的心中这个已经是基本的基本了,"这应该是一个本科生就掌握的东西呀",回看自己三十多岁的高龄,听完有种很受伤的感觉。但是这种折磨最大的好处就是,它会逼着你把心沉下去改变。你在哲学系学习统计和你在统计系学习统计是不一样的,哲学系里缺少那样一种氛围,因为基本上大家做的东西都不和统计相关,这意味很长时间都是你一个人才吭哧,人的内心是孱弱的,特别是当干一个事情总是得不到回应和理解的时候,你自己就会怀疑你自己的坚持是否是错了,但是在统计系一切都是当然的,那些概念的理解是重要的,是基本的,你的水平是低的,你的努力是必须的。于是没有了纠结,没有了疑惑,有的就是学习和追赶。

好处就是,你会不断体会到学习新东西的快乐。刚开始接触一个陌生领域的时候,什么都是新的,你感觉你每天都在进步,你明白了什么是编程,以前还以为多神秘高深;原来我也可以做一个自己的个人网页;我也可以实现那么复杂美妙的图片;哦,原来 Google PageRank 的原理居然是这样的基础!那种汩汩涌出来的快乐和对未知领域的探究所带来的成就感是只在自己的领域扑腾体会不到的,有一阵子,我有种"my brain is open"的感觉。当然幸福总是短暂的!任何一个领域你要深入进去都要花很多的时间和精

力打磨,学着学着就会有瓶颈,有碉堡要攻坚,那种"一朝看遍长安花"的 踌躇满志就越发的少了,如果没有定力刨根究底,那么永远只会停留在这个 浅层次上,"大本擁腫而不中繩墨,其小枝卷曲而不中規矩",那在当今的学 术界怕是难讨一口饭吃。我深切地感受到自己有这样一方面的短处,究其原 因,其实就是不愿意吃苦,遇到困难总是绕行,没有当攻坚战克服困难的那 种决绝。我想这也是为什么很多人在我这个年纪早就已经独挡一年,而我到 现在还是飘零憔悴,转徙于江湖间……

我在伯克利一年主要是听课和自己读书。听了很多系的课,Political Science, Public Health, Statistics, Computer Science, Sociology, Philosophy, 听不懂也没有关系,纯当感受了。他们的课的压力还是挺大的,学生的水平也不像我之前想象的那么好,老师刚开始的时候还是讲的挺慢的,到了后面也就不管不顾,飞速前进。因为我们还有语言上的障碍,我自感觉一个学期能够 follow 两门课就非常不错了。听课的时候,我最深切地感受就是功夫在课外,再好的老师都不能把概念放到你的脑子里面去,你要自己在课外多琢磨多体会,"爬罗剔抉,刮垢磨光",好的东西学起来总不会是容易的。

2.2 大数据时代下的因果性

Department	Professor	Course Name	Course object
Political	Jasjeet	"The	the potential
Science	Singh	Statistics of	outcomes
	Sekhon	Causal	framework
		Inference in	
		the Social	
		Sciences"	
Sociology	David J.	"Methods of	the potential
	Harding	sociological	outcomes
		research"	framework and
			SEM
Public	Nicholas P.	"Categorical	SEM
Health	Jewell	Data	
		Analysis"	

Department	Professor	Course Name	Course object
Biostatistics	Maya	"Introduction	SEM
& Epidemi-	Petersen	to Causal	
ology		Inference"	

这是我在伯克利所上的一些课,它们来自不同的院系,但是共同的在于它们都是以 Judea Pearl 和 Rubin 的理论作为各自方法论的基石(更加不用题 Computer Science 和 Statistics 了),应用计算机科学和统计的成果来服务于各自的专业。而在哲学领域,匹兹堡大学的 James Woodward,卡耐基梅隆大学的 Peter Spirtes,Clark Glymour,Richard Scheines,Kun Zhang,加州理工的 Christopher Hitchcock,Frederick Eberhardt,University of California,San Diego 的 Nacy Cartwright,还有 David Lewis 他们杰出的工作也被其他领域的关注和引用,据说在因果性方面的研究上,是哲学和科学结合的最好的一个领域。中国的科学哲学界对当代因果性的研究还没有真正的开始,我没有找到特别有分量的文章,so,这有待于我们的辛劳(岭南大学的 Jiji Zhang 毕业于 CMU 哲学系,Causality 是其专攻的领域,只可惜他主要是用英文写作,且并不混迹于国内学术圈)。

2.3 办公室

我在国内没有办公室,教授都没有办公室,博士生就更加不用想了,在 杜肯的时候也没有办公室,到了伯克利之后,系里秘书说我可以有一个办公 室,这倒是让我有一点喜出望外,当然给我分配的办公室并不是特别好,没 有窗户(我认识的几个 Berkeley 博士生他们的办公室都有窗户,采光很好, 甚至可以看到对面的旧金山和金门大桥),尽管有整栋大楼有中央空调,空 气还不错,但是没有窗户总是有一种被关禁闭的感觉,开始的时候我还是去 的少,后来慢慢的也就习惯了,且发现了很多意想不到的好处:

- 1. 看到周围办公室他们热火朝天的干活讨论,你也不自觉会被感染。而 且,经常撞见,打打招呼,有遇到百思不解的问题的时候,敲门求救, 别人也不会觉得太过唐突。
- 2. 有了稳定的根据地,效率就高了。人有的时候就是"一步之懒",一想到去图书馆还要费力找位置,看了视频听着语音什么的还要插耳机,就

不太想去了,还是在家干活,但是在家的效率太低了,东拉西扯几下,一个下午过去了,几乎啥都没有干,有了稳定的根据地就不一样了,没有人打扰,没有后顾之忧(不用担心没位置,不用担心什么时候关门),"定而后能静,静而后能安,安而后能虑",我也越发找到了学习的状态。

3. 当然最重要的好处是我有机会接触到系里面的老师和学生。

开始的时候我是和上海交大的一个访问学生共享这个办公室,后来他申请上伯克利计算机系的博士之后就回国了,也没有进来新的室友,于是我霸占了整个办公室。我的周围是很多传奇人物的办公室,比如 Michael Jordan,他是机器学习的大牛,他的很多学生都已经是院士了。现实生活中他是个很可爱很温和的老头,我记得有一次在校园里,他踩着滑板车,很轻盈很年轻的从我身边飘过,我望着他的背影,满怀敬意。Bin Yu,著名统计学家,北大统计系的杰出校友,每周的好几个半天,她都会来办公室和学生同事讨论问题,她是我见过的最勤勉最负责的老师²! Bin Yu 在的时候我们都不敢在办公室里说中文,因为让她听到,她会狠狠地批评我们。难怪能够在男人遍地的统计学界有一席之地,不容易。我隔壁办公室原先是一个韩国人的,我一直有一种幻觉,觉得他是住在办公室里,因为我似乎什么时候来办公室,他都会在,而且有一次撞到他在厕所刷牙。我的这个猜想还没有得到确证的时候,突然有一天,我的隔壁不再传来熟悉的"思密达"了,不见良人,我思心徘徊。后来有一天他办公室门开着,我好奇心作祟,凑过去瞄了一眼,"阿扎西"的电脑桌子已经不见了,想来是回国了吧。

伯克利统计系每周三有免费的午餐,其他时间也有 Cookie time,老师和同学都会聚到一起,聊一聊彼此的工作,这种形式非常好,平时大家都很忙,没有一个由头,还真是难把那么多人聚到一起。说实话一顿免费午餐费不了几个钱,但是能够促进学生和学生,学生和老师之间的交流,营造了非常良好的学术氛围。楼上的数学系每周四天也会提供各种吃的,每周四,我们都会冒充数学系的上楼蹭饭,因为数学系周四的饭比统计系的丰富,数学系有几个老教授,吃饭的时间必到,他们特别爱交流,但做的东西又非常的抽象,没有几个人能懂,所以大家都不敢和他搭话,不然,话匣子一打开,后面你就只能硬着头皮受了。

我自己接触的比较多一点的就是统计系几个博士,到了伯克利之后和 Peng 接触的反而少了,他本希望我能给他报告 Oxford Handbook of Causation ,但是很惭愧,到了伯克利之后我把更多的精力拿来学统计和编程了,

²她的学生告诉我,她的办公室里面贴着一些字条写着某年某月某日迟到,要以此为戒之类的

philosophy of causation 倒是再没有碰过。我很着迷统计和机器学习所具有的那种改变世界改变生活的力量,我想了解的更多一些。他们几个博士的研究的领域各不相同,但是共同的一点就是,人都比较 nice,愿意讨论问题,愿意去数学系蹭饭。国内有一种聚餐的文化,感情都是在餐桌上培养起来的,在国外吃饭这事并不太重要的感觉,午饭什么的都是随便对付一下,不会呼朋引伴的一大帮子人去聚餐,我在统计系就聚餐过一会,一问,这学期也就是这一回,而且也是 AA,所以,吃饭无压力。平时的时候,他们会有一些 talk,做 GSI 答疑,感觉还挺忙的,Jason 说他一般不看电影,理由居然是害怕 distraction. 和他们接触我感慨的是他们都很 pure,中国古人说"观其眸子,足以知人",他们的眼神很清澈 and largh with all his teeth.

3 在美生活

到美国,学习自然很重要,学校国家花那么多钱资助来这里,就是希望我们学有所成,但是学习不只是每天都在读书,学习也有一部分是了解美国的社会,国家的各个方面,学习是实,了解美国文化美国精神是虚,老子说:"三十幅共一毂,当其无,有车之用。埏埴以为器,当其无,有器之用。凿户牖以为室,当其无,有室之用。故有之以为利,无之以为用"。虚实合一,才是留学生活的最高境界。

我很幸运,我去匹兹堡的时候剑华和敬坤已经完全在那里安顿了下来, 有了他们的引路,我没有经历过什么阵痛就适应了。比如

1. 我不用担心房子和各种那里生活细节的问题

一般都是在出国之前就要把房子订好,以避免自己到了目的地然而无家可归的惨剧。所以就需要花很多时间去挑房子,但因为身在国内,大多数时候也是雾里看花,无从判断。有些广告说的很好,照片拍出来也是窗明几净,使人万分神往,但是现实却非常骨感,有点千山万水去看女网友,本以为"恰便似呖呖莺声花外啭,行一步可人怜。解舞腰肢娇又软,千般袅娜,万般旖旎,似垂柳晚风前。",结果"哎哟,我的妈呀!观此女生得来容颜难看,血盆口黄板牙鼻孔上翻。手指头伸出来亚似钢钻,裙边下露出了那尺二的金莲。""你是何方妖怪!早早走去,还则罢了。如若不然,我这里有伏魔宝剑,定斩不饶"……而且一般租美国人的房子是不提供家具的,水网电都要你自己去相关的部门和公司自己去开户办理。如果英文不够好,像我一样又不够聪明活络,那还是会有一阵难受的。

2. 我不用担心去哪里买菜的问题

在美国一般都会自己做饭,我的朋友圈里面就有好多出国之前从来没有做过饭,出国之后朋友圈天天晒美食的。首先在外面吃饭还是挺贵的,吃一顿加上小费少说也要 10 刀左右,而且你在的附近不一定有中餐馆,一个在中国养成的胃长期吃西餐断然是扛不住的,我刚到匹兹堡那会儿,吃了两天的 7-11 pizza,万念俱灰,坚决自己下厨做饭,对自己不虐待不伤害。但是美国和中国不一样的是,没有中国那样遍地的小商店,一般买菜的地方还是挺远的,美国家庭都有车,所以没有问题,我们不一样,初来乍到,什么都没有,背着一大包东西走个四五十分钟还是挺受罪的。刚开始的时候剑华,敬坤和我三个人是背个包,走到河对岸的 Giant Eagle 买菜,后来托明朝要来美国玩的福,剑华买了一辆马自达,瞬间士气大振,当然买菜就再不是问题了,且活动半径火速蹿升,Falling Water,Washington D.C., 匹兹堡周边的各个公园全去了…… 有一天晚上,剑华若有不豫色然,然后开车直驱 Schenley Park,爬上一个小山包,远眺匹兹堡市中心,"We felt meditative, and fit for nothing but placid staring",彼时明月如霜,好风如水。

3. 我不用担心寂寞。

我曾听过一个女生作见证,说自己一个人来匹兹堡,谁都不认识,然后下面历数了自己这几年很多段感情经历。乍听你会觉得这女生感情也太丰沛了,留学生涯简直就是一部情史,但我那时却特别能够理解,你在国内的时候,有亲人有朋友,有熟悉的街道心仪的餐馆,你感受不到那种"utter solitude","utter silence, where no warning voice of a kind neighbour can be heard whispering of public opinion",但是一出国,刚刚来到国外举目无亲,就算中国人之间的关系也多是淡淡的,你的内心会被一种前所未有的寂寞攫住,"惊霜寒雀,抱树无温",自然会很容易爱上或者依靠一个人。多亏有剑华和敬坤在,可以一起跑步,偶尔一起聚餐,让我这样害怕寂寞害怕到了可耻地步的人没有寂寞到可耻的地步。

当然当把前面这些关口都趟过去,或者慢慢适应了这种孤独和周遭的 环境之后,你就会开始 enjoy 你在美国的生活吧。

1, 可以好好干活

在中国有很多杂事需要操心,有些事"就像是个被人放在涂了树脂的篮子里的孩子,顺着河水漂来",有点宿命的味道,必须要干的,有些事情可

能纯粹是自找的,但是在国外就不一样了,你几乎没有什么杂事,我自己在 美国的生活就是读书-吃饭-睡觉-读书,应酬非常少。

美国大学的环境也非常好,我在首师大的时候经常去图书馆找不到位置或者需要运用智慧去找一个可以自习的地方,在这里你不需要这样地担心图书馆,就算是考试迫近也是会有很多空的地方,而且很多领域的学术大牛都在美国,且各有千秋,就算一些排名并不靠前的大学也有某个领域响当当的人物,比如杨振宁,很长一段时间是在纽约大学石溪分校任教,而石溪分校并不是我们传统意义上的名校,不像中国北大清华中科院社科院资源人才全集中,天下第一,舍我其谁?其他的都不入流了。

你会接触到这个领域最新的学术动态,国内学术界和国际学术界并不同步,当然有语言的问题,还有人为制造的"墙",无形中把我们和世界的资源分隔开。使得很多领域还在嚼"几百年前"的东西,比如社会学领域到今天还有很多人在大谈韦伯和涂尔干,对问题的探讨还停留在他们的理论框架之下,而且摆出的架势似乎是,他们还有很多微言大义亟待我们去吸收消化。比如哲学,好吧,还是不说哲学了,我连"1844年经济学哲学手稿"都没有读完,还谈什么哲学呢。

2, 你会习惯一个英文的学习环境

以前在国内的时候读一本英文书如临大敌,而且人都是有惰性的,读几页觉得太麻烦了,就赶紧去找中文的翻译参考,遇到不懂的专业名词,也是在想这在中文上是什么意思呢?使得我们还是在中文的语言框架下学习思考,没有想成一个用英文思考读书的习惯,打开一个英文网页也是满眼茫然,看不懂有隔阂。在国外的好处是,这一切都变得自然而然了,一篇外文的文献过来,你会自自然然拿起来就读,不会犹豫一下,"我这英语能行吗",你会主动去训练自己的英文能力,因为你没得选择。

我一直在强调英文读写的重要性,似乎有点天安门上面泼油漆,不认祖宗的意思,好像我用中文做学术就有多大错似的,而事实上我真没有。连毛主席也承认我们是第三世界,美国是第一世界。尽管我们也曾经辉煌,历史学家唐德刚在《晚清七十年》写到,在清朝的时候,中国的学术文化"更是独步全球。乾隆皇帝于美国革命时期在北京开馆修《四库全书》。这一部被他陛下一"毁"再"毁"的丛书所剩下的卷帙,其分量还大于当时全世界其他各国现存书籍之总和!",但是时移势易,今天世界的学术已经是由白人来主导,连我们念兹在兹的马克思恩格斯都是外国人,我们需要做的是放下那无谓的民族自尊心,破除形式主义和教条主义的壁垒,拿出点"白猫黑猫"

的实用主义精神,虚心向别人学习。而真正理解和接受一个文化的开始就是克服语言的障碍,如果连英文都没有学好,天天在自己家门前的小池塘里面扑腾,以为自己"不出户,知天下,不窥牖,见天道",自我感觉良好,那真是其智可及,其愚不可及。

一旦你学好了英语,在你面前打开的将是一个更广阔的知识世界。你既有中文的能力,又同样具有英文的能力,"羡君兼擅中西术,双取骊龙颌下珠",左右互搏,双剑合璧,"数风流人物,还看今朝!"

我们都以为自己学了十几年英语,读点英文书不在话下,但你真正能够 把英文的书读起来像中文的书那样顺溜,可就真心不容易了!你生长在中文 的环境中,日夜熏陶,你不觉得读一本中文书有多困难³,但是英语的文化 也浩瀚博大,我们又不具备那样的语言环境,说实话,能捡几个贝壳就不错 了,真的能精通中文外文,我"上穷碧落下黄泉",所见不多⁴。

我自己私人的感觉国内知识的更新和世界的更新相比较而言要慢很多 (国外的社会科学早就大量的借用统计和计算机的工具和理论,我上社会学 方法论的时候,遇到的社会学系的同学还有在学习 machine learning 的,国 内据我了解要滞后很多;像 Git,Github 这些工具国外早就用的如火如荼, 国内统计系的同志还闻所未闻),这就是语言自身的隔阂所造成的,当然闭 门造车,固步自封也有关。

3, 你会体会的不一样的风土人情

我们中华民族在自己的那片土地上已经耕耘了两千多年,"古老的国族,街头巷尾亭角桥堍,无不可见一闪一烁的人文剧情、名城宿迹,更是重重叠叠的往事尘梦,郁积得憋不过来了",在中国的土地上行走,你如果不了解它,你到琅琊山看醉翁亭,你观庐山瀑布,你登顶泰山,你去赤壁怀古,看到的只是那么不起眼的一个亭子,就是那么小的瀑布,没那么高的一座山,平淡无奇的石崖上刻着赤壁两个字,但是如果这个民族的文化符码植入在你的生命中,到醉翁亭你不是来看一个普通的亭子,而是"苍颜白发,颓然乎其间者"太守欧阳修的抱负与无奈;去庐山看的也不是那不大的水柱,心中所念的是"五岳寻仙不辞远,一生好入名山游"的"楚狂人"的飘逸隽永;

³我假设你有读书的习惯,有些人一辈子读教材,可能都没有完完整整读过一本自己感兴趣的书,那基本上也就废了!因为就算是中文的读书能力都是要训练的,你如果从不主动学习思考,没有那方面能力,真正读起书来脑袋就开始嗡嗡作响了!而且读数学的书和读小说又不一样,我瞎说:那是用到不同的脑区的

⁴前几天我看了由 Simons Foundation 资助拍摄的张益唐的纪录片 "Counting From Infinity",张益唐同志上世纪八十年代出国,在美国生活了也快三十年了,英语口语之差匪夷所思,可见语言能力的提高之难

登临泰山,体会着"栖栖一代中"的夫子的倔强与彷徨;赤壁,尽管早就看不到"乱石穿空,惊涛拍岸",但是"酾酒临江,横槊赋诗"要使"天下归心"的壮志豪情依然能使我们思之血脉贲张,但吾生须臾,长江无穷地喟叹犹在,"曾日月之几何,而江山不可复识矣","人生不过百年,百年是十个十年,忽然已是千年",汲汲于富贵功名的意义在那里?何不"洗盏更酌","相与枕藉乎舟中,不知东方之既白"?

相较于中国,美国建国距今也不过只有两百多年的历史,来到美国的木心抱怨道

"历史短促的国族,即使是由衷的欢哀,总嫌浮佻庸肤,毕竟没有经识过多少盛世凶年,多少钧天齐乐的庆典、薄海同悲的殇礼,尤其不是朝朝暮暮在无数细节上甘苦与共休戚相关,即使那里天有时地有利人也和合,而山川草木总嫌寡情乏灵,那里的人是人,自然是自然,彼此尚未涵融尚未钟毓……"

是的,美国的景物没有与人"作无止境的亲嫟",它纯粹是大自然的鬼斧神工,或者说自然的千钧伟力所创造的雄浑博大还依然原原本本呈现在那里,没有任何人的作为,那是另外一种完全不一样的风景,去尼亚加拉瀑布(Niagara Fall),去大峡谷(Great Canyon),去黄石(Yellow Stone),去优胜美地(Yosemite),它会在视觉听觉上冲击你对这个世界原本自以为的以为,让你惊叹,讶异,折服,赞美。5

来到美国学习的同学,都会组织那么一两次大的游历,来把这个国家兜个一圈半圈,以不辜负自己跨越万水千山来到这里。不只是自然的风光,这样一个历史短短的国家,"制度上軌道、政治有效率",拥有着世界最好的大学,影响波及世界每一个交流的跨国公司,充满着创造力的天才疯子(Steve Jobs,Elon Musk)⁶,塑造着我们的梦想与想象的好莱坞,在这里待上几年的好处在于,你不再是雾里看花,而是在细节上与之关联,与之接触,感受,理解,批评,学习,"天空海阔,志足神旺,旧阅历得到了新印证,主体客

⁵小时候读古诗词,"飞流直下三千尺,疑是银河落九天",不明白要用"银河落九天"来比喻瀑布?后来去了 Yosemite,那时候正值冰雪初融,水量丰沛,Yosemite fall 全长 739 米,奔涌不息的水流倾泻而下,巨大的轰鸣声震慑周边左右,撞击所产生的水花使得瀑布下面十几米内下起了暴雨,无法停留,瀑布本身也烟雾弥漫,掩藏了水的实体,远看去仿佛一条流动的"银河"。

⁶我们的民族也是世界上最优秀的民族之一,但是在创造力上似乎总是后劲不足。包容,试着理解,尊重,为善良、邪恶留有一定的空隙,是天才和疯子得以孕育的土壤,试图在每一个细节上控制掌握,把不服从不听话当成是一种挑衅而予以掐灭,只会制造无数唯唯诺诺的平庸之辈!上拍下压的犬儒文化伤害的是这个民族自己的肌理。历史学家唐德刚"毕生治史,历经国难国耻,艰苦备尝,守到天明觉夜长",他相信有一天,我民族转型成功,"国有定型,民有共识,以我国我民、我才我智之最大潜力,走入人类历史上民治主义的新时代,开我民族史今后五百年之新运。九合诸侯,一匡天下,舍我其谁?"

体间的明视距离伸缩自若,层次的深化导发向度的扩展",胸怀,气魄,能力,眼界,学识就是在这主客之间的亲嫟交融中完成了升华。而这,不正是在现代化的今天,努力寻求自身位置的我们民族所急需的人嘛!

4. 教堂, 音乐, 图书馆

Pittsburgh"教堂之城"。天主教,东正教,基督教的教堂遍布各处,还有 很多中国人闻所未闻的教派比如基督教科学派, 耶和华见证人等等, 它们也 曾在美国兴盛一时,尽管辉煌不在,但是当年置下的产业无不昭示着它们曾 经的昭彰。Bekeley 没有 Pittsburgh 那么多的教堂,建筑也没有那么宏伟, 但是依然不少,且每一任美国总统都会有手按圣经宣誓就职,似乎时刻提醒 着我们宗教文化在这个国家的比重有多大。但是宗教的影响力实际上已经 呈现衰微之势。我认识的一个老先生告诉我在他小的时候,每到周日人人都 会去教堂, 而今早已经没有的旧日的辉煌, 信教的人数逐年下降, 年轻的一 辈更热衷于去健身房"举铁",而不是到教会去畅谈"上帝的恩典"。就我自 己目之所及,信教比例很大的还是新移民,他们刚刚来到美国,举目无亲, 去教会寻找温暖和朋友是自然之举。除了教堂就是图书馆了, Pittsburgh 有 很多的卡耐基图书馆(Carnegie Library),这是曾经的钢铁大王卡耐基捐 赠的(Pittsburgh 曾经有 200 万常住居民,美国重工业的重镇,而今早已 经转型医疗,金融,高科技工业,它的钢铁厂的设备全部卖给了首钢),在 Pitt 附近的图书馆条件非常的好,免费向公众开放,图书馆也会举办各种各 样的活动,瑜伽,音乐演奏,美食,外语教育,亲子互动之类的。我个人参加 过它们的瑜伽课,还有一些文化交流活动,还是蛮有收益的。在图书馆我经 常见到很多老人家,有的已经很老了,八九十岁的感觉,戴着老花眼镜坐在 那里读书,一坐就是一个下午。卡耐基图书馆旁边是卡耐基自然历史博物馆 (Carnegie Museum of Natural History),我有一次在卡耐基图书馆里面闲 逛,然后晕晕乎乎居然走到了里面(之前有打算去,但是只有周三免费,我 打算着是哪个周三去看一看,然后多少个周三过去了,我都没有去过),大 开眼界,后悔应该早一点,印象最深的是恐龙化石,不同时代的都有。我在 伯克利住的地方离伯克利音乐系非常的近、音乐系经常会有很多专场的音 乐会,每到周末我都会看到很多白发盈颠,走路颤颤巍巍的老人家们参加音 乐会,他们穿着正式的礼服,头发梳的一丝不苟。美国的老年人是不跳广场 舞的,运动和听音乐会是他们的休闲之一。

我自己私人的一点感慨如下:

1)他们的图书馆的条件太好了!公共图书馆一点也不比大学的图书馆差。我在农村长大,我所在的那个小的镇子上没有任何图书馆之类的地方可以学习,只有一个很小的书店,出租言情武侠小说,除了金庸的的小说,叶兆言的《夜泊秦淮》已经算是那里 number one 了。后来高中去县城上学,也没有发现什么好的图书馆。博物馆,图书馆的作用在于潜移默化地培育和提升全民的文化素养。涓涓细流汇集起来才会有大江大海。爱因斯坦那样的天才又岂是偶然,成佛成圣是以海量的"罗汉""菩萨"为铺垫的。灌木丛里是长不出参天大树的。

- 2) 我没有见过那么爱学的老先生。在国内,很多人一旦退休,不几年就"武功尽废",专业书都丢进茅坑,忙着含饴弄孙,尽享天伦之乐了,真正还有读书习惯,"活到老学到老"的人我没怎么见到过。当然最糟糕的情况:很多人尽管已经是大学的教授,他们对于自己的行当其实没有多少热情,有的人的授课内容甚至很多年都没有变化。他们的旨趣不在于"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不断的更新自己的知识,写出"漂亮"的东西,为知识的大厦增砖添瓦。他们的 taste 在于"搞关系发文章","夺权当官"。
- 3) 我们从小被教育,"学好数理化,走遍天下都不怕",在我上学的时 候, 音乐教育, 体育教育都是可有可无的阑尾, 那些被老师青眼相加的都是 文化成绩第一的学生, 当小升初, 初中升高中, 高考临近的时候, 那些与考 试无关的音乐体育课全部要靠边站。后来去北京上学,接触到很多北京的孩 子,很多都精通一两种乐器,但是努力学小提琴,钢琴,还是为了有这个特 长可以上好的初中。急功近利的学习的最大害处在于:它消磨了对于音乐本 身的美的体验,一旦达到了目的,就会"道帙长摈,法筵久埋",因为学的 时候伤着了。我大学的时候喜欢西方哲学,觉得"奥"不可言,非常有意思, 还努力读 Kant, Hegel 的著作,后来去考哲学的研究生,发现你如果读原 著基本上是考不上的,要读"教材",我那时候把赵敦华同志的两本西方哲 学史反反复复度过几十遍,最大的恶果就是,当我最后考上了哲学的研究生 之后,赵老的那两本书我是再也不想碰了,那些曾经让我着迷的哲学家的著 作也提不起了兴致。以前学武术,师傅一直讲:入门一定要正。一点一点的 学习和感受,感受学问本身的韵律和美,一旦咀嚼出味道,"尔时,须菩提 闻说是经,深解义趣,涕泪悲泣",真正的把音乐和学问之美融贯到生命中 去,会如永动机一般产生源源不绝的暖流滋养着你。一旦爱上一个东西,很 多困难险阻也能硬生生挺过去,"漆黑的隧道终会凿穿,千仞的高岗必被爬 上。当百花凋谢的日子,我将归来开放。"

3.1 关于安全

我先在的 Pittsburgh 是全美最安全的城市之一,后来到了 Berkeley,却 是全美最危险的几个大学之一。但是我个人没有被抢劫或者被威胁的经历, 当然这可能和我住在学校附近,也没有大晚上去街上游荡的习惯有关,或者 其实还是运气比较好吧。我内心深处一直觉得美国是一个相对安全和温情 的国家(尽管我每周都会收到几封伯克利警察局给我发来的周边犯罪告知 信),我爬山的时候遇到老美,他们都会很热情的打招呼,有一次遇到一对 美国夫妻,聊了几句,就很热情地带我们参观他们的家。而且我女朋友和我 在美国遇到了很多意想不到的困难,得到了很多人尽心尽力地帮忙,我似乎 这辈子都没有遇到过这么多好人。当然我在美国也遇到了很多很奇怪的人。 我所住的伯克利山的山顶,之前就有一个艺术家,为了体验生活,搭了个帐 篷在那里睡了好几个月。伯克利的周边聚集着大量的 homeless, 他们中有些 曾经是中产阶级,但是因为各种意外,流落街头,他们对于这个社会和国家 自然会有恨意以至于精神不正常,你在伯克利电报大街听到有人大骂"fuck" 是不用感到奇怪的。还有些人可能就是自愿选择完全放弃自己的,成为街 头"艺术家",浑身纹身,养着一条漂亮的狗,困了就在睡袋里面相拥而眠, 感觉日子很滋润的样子。但 homeless 并不是犯罪的主体, 更多的还是黑人。 像伯克利这样的美国名校,黑人是很少的,我上过的那些课印象中就没有见 到过黑人。原因很简单,他们没有教育的传统,变换气质,平地起高楼,总 是难的吧。至于黑人为什么犯罪率那么高,太多历史原因,我想我们唯一能 做的,就是锻炼好身体,不然越胆怯,他们会越觉得我们好欺负。

感觉美国很多抢劫案许多都是破不了案,我看到 advisory 经常是这样描述的:犯罪发生了,我们接到了报警,搜索了犯罪现场,然后一无所获。这跟中国不一样,中国的大城市满大街都是摄像头,天网恢恢,你想作奸犯科,真要掂量掂量。不知道为什么美国的摄像头很少,高速路上都很少有摄像头,伯克利校园也很少,这也是为什么有些抢劫案居然发生在校园里面了。

3.2 关于锻炼体魄之重要

和欧美人比,比较强烈一点的感受就是:我们身体不如人。欧美人的身高普遍高于亚洲人,更重要的是他们很注重锻炼,有些人非常的强壮,我在中国很少见到过那么强壮的人。很多中国留学生做学问非常刻苦,但是不注意锻炼身体,"人比黄花瘦"或者虚胖,欧美的文化推崇的不是成绩好,更

是一种"酷"文化,成绩好不好是其次,拥有强健的体魄才更会得到姑娘的青睐。我们国内所推崇的那些我们见到惊声尖叫的花样男孩,俊美少年,比较起来就十分娘炮了。所以很多留学欧美的同志,我们眼中的精英,生生找不到女朋友,变成"日本人"就不难理解了。我尽管也并不觉得那种大吃鸡肉块喝蛋白粉的健身文化就有多健康,但是矫枉必须过正,对刚健勇猛的男性气质的推崇也许真能改善我民族的体质和审美倾向。也许就不会有那么多黑人专找中国人抢劫了。

当然锻炼好自己的身体也是一个好的生活重要的一部分。我曾经看过 一个纪录片《人生七年》,它用四十九年的时间追踪来自不同阶层的孩子们 一生的成长轨迹, 当然最后的结果有一点悲伤, 大部分人都无法超越自己的 阶层,精英孩子依然是精英,底层的孩子长大了还是在底层挣扎,没有太多 "日月换新天"的奇迹。在那部纪录片里,精英和底层外在一个很重要的区别 在于:身材。那些底层的孩子在三十四岁的时候大多都已经肥胖松弛,岁月 的痕迹早早的就写在了脸上,而精英阶层都保持着一个良好的身体状态,没 有大腹便便,臃肿不堪。人生的路是一段漫长的马拉松,"谁弱又谁强",很 难说,但是把自己活好,活出一种生命的状态来就是一场实实在在的胜利。 一个好的身体才能感受到这个世界所给予你的很多真真切切地快乐, 缺少 了这种感受力, 再多的好加诸在你身上也是百搭, 正如一个失去了味觉的人 面对着一桌子的山珍海味一样。我观察美国的大学生,感觉不到任何炫富的 气息,很少有人把自己打扮的花里胡哨,名表名包加身的,不管男生女生, 几乎都是一身运动装,他们刻意展露的不是自己多么有钱,而是自己健美的 身材, 宽阔的肩膀, 酷酷的八块肌。肥头大耳的土豪是不会牵着一个金发碧 眼身材爆表的妹子,至少在大学还没有堕落成这样。

3.3 关于祖国民族

没有出国,就没有比较,你不会察觉到很多问题,自己的,国家的,民族的,而且在国内,在有意无意间,因为书读太少或者读太多的缘故,你会有一种非常良好的自我感觉。出国的好处之一,就是你会颠覆掉你先前的许多知见。

1. 故土,故国,乡愁

小时候听张明敏唱我的"中国心",泪流满面。我一直认为,一个中国人,生活在他乡,对祖国的思念和情感是氤氲不绝的。正如唐德刚在《胡适

杂忆》中所写的那样:

"夜深人静,一灯独坐,吟他一篇"秋声赋",真是故国庭园,便在窗外。 "文化"者,"文"而"化"之也。读斯"文"而与之俱"化",大概就是我辈"天朝弃民"心甘中的所谓"祖国文化"罢!"

但是我所遇到的大部分的海外华人都没有我所期待的那种感情,倒是努力洗黄变白,昨日种种譬如昨日死,甚至亲人之间都相约不说中文以改进英文的都大有人在。我没有任何 judge 的意思,人在他乡,风雨忧愁,"谁管中原兴废事",这是很正常的。像德刚那种老一辈,他的文化乡愁是"注释条目多得几乎超过正文"的木版本,这样的人太少了。

2. 台湾,香港,中国

我们这一辈收到的教育是这样的,"溥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台湾同胞,大陆同胞,香港同胞"血浓于水",都是中国人。但是我在美国遇到的台湾人,香港人,一般都会和我们大陆来的保持距离,客气到生分(在美国教我开车的师傅是香港人,一个劲地说我你们大陆人怎么样,我们香港人怎么样,听的老子很不爽),而且我认识的台湾年轻人,都认为自己是台湾人,说实话,当听到他们说他们不是中国人,我情感上还是很难接受的。据说台湾的大学都有"民主运动史"那样的台独课,"十年生聚,十年教训",再过几年,海峡两岸隔开的可能就真不是浅浅的海湾了。我有一次打uber,遇到一个藏族的司机,我听他说着一口流利的中文,问他是不是中国人,他说我是"西藏人",我其实那时候还没有抓住要领,后来抬头注意到他摆放在车前面的达赖喇嘛像,才明白了他强调"西藏人"的含义。和他聊天我才知道加州居然有一千多藏人,伯克利附近有好几个喇嘛庙,我居然从没听过这事,有种孤陋寡闻地感觉。

3. 蓝天,白云,小溪

鲁迅说:"我最美丽可爱之中国兮,实世界之天府,人类文明之鼻祖。" 自从雾霾横行中国大地之后,这种自信大抵是没了。我记得有一次去参观美 国一个冷战时期的导弹基地,导游是一个美国老兵,听说我们是中国人,于 是说起了年轻的时候在中国海附近服兵役的往事,他说他去过中国,最后的 时候感叹了一句"very beautiful country",我们打头和他聊的那个小姑娘听 完之后,默默地下了头。我老家的门前,有一条宽宽的河,小的时候,我早 上会用河水洗脸,那时的水真的很清澈!我那时候不会游泳,看着哥哥们都

轻松游到河对岸,曾发誓长大之后学好游泳也要横跨。而今它已经是一条散发着臭味的污浊河流,看不到底,河面上漂浮着农药的瓶子,吓得没有人敢下河游泳了。像我们小时候的歌里唱的那样,"骄傲无知的现代人不知道珍惜,那一片片被文明糟踏过的海洋和天地"。在美国,蓝天白云不是一种奢侈,是一种应许,我所在的伯克利也是人口稠密之地,但是人和自然却如此和谐,伯克利校园大摇大摆,甚至还拦路打劫的松鼠,傍晚出来觅食 Deers,野兔,黄鼠狼,浣熊,还有各种奇形怪状的动物都能够遇到。最重要的是,它们并不太惧怕人!

伯克利后山也植被丰茂,郁郁葱葱,小溪奔腾而下。而我的家乡,开始的时候是青蛙被抓光吃掉,然后是蟾蜍,再然后是蛇,于是田里面虫害一年比一年多,农药用的一年比一年猛,据说那样种出的大米长期吃会致癌,不知道是不是谣言,没有人辟谣,没有人忧心,因为大家都吃,没事都没事,有事大家就一起往生西方极乐世界,黄泉路上相伴协行,没谁吃亏没谁赚。

3.4 多跟外国人交流之必要

因为文化的差异,你很难和老外马上建立好的关系,而语言生活习性的 亲近性,身在海外,你会很自然的会去找中国人的圈子。我的一个朋友告诉 我,她移民来美国上高中,那里新移民的孩子和新移民的孩子玩,二代移民 的朋友是二代移民,西班牙裔的孩子聚在一起,黑人也是黑人自己的圈子。

我刚到美国的时候,也希望自己能打开社交圈子,多认识一些美国人,而不只是和几个朋友在一起抱团取暖,但是很遗憾,我似乎也不得门径突破这个狭隘的局面,到后来,也就桃花逐流水了。从认识到培养感情都不是一朝一夕的,我自己又不是一个特别外向的人,且语言上没有 confidence,自然也就交不到什么朋友。而今我到这里已经一年半了,认识的人除了统计系的几个博士,Simon,Zorn,Jason,Johny 之外,认识的全部都是中国人。而且大部分都是来访学的。尽管如此,我还是想说,要极尽可能的多与老外交流,与同学交流。一个人的学习,不管你多么努力,都是有缺漏的,所以要交流要讨论,要不断被刺激,才能更快的进步。我在学习 RMarkdown 的时候遇到了很多不解的地方,我都把它们记在小本子上,当然有些问题在你不断的冲击之后,也就自然而然解决了,有些却一直无可奈何。那一天去数学系蹭饭的时候认识了 Smion,他说他经常用到 R,我顺水推舟,说我有很多关于 R 的问题,可否有时间聊一聊。他说好。然后约了一个时间,一个小时,解决了我所有的困惑。我明白有些问题我无法解决就是对于 LaTex 不

够了解,语言不够好,看不同别人写的解答,但是只是一个小技巧,别人一点,一演示,也就豁然开朗了。

我在努力强调要和同行多交流的时候,有一个特别重要的前提,你自己要很努力的去学习,然后再和别人去交流,有句鸡汤叫"越努力越幸运",你只有把一个问题自己想的很好,你去和别人讨论的时候才会有意义,别人也许会因为和你的讨论也学到了新的东西,而更加愿意和你交流。所以你在问别人问题的时候,并不是把担子全部摔给别人了,有的时候你的问题尽管很基础,被问的人因为长时间没有遇到过可能也已经忘的差不多了,讨论的过程应该是一个互相激发的过程,他给出一点 idea,你顺着它的思路想一想,或者他的思路会激发你另外一个方法,顺利把问题解决。巴望着举着碗就等着别人给你天降甘露是不对的,你自己不想明白一些方面,别人说了答案,你理解起来也是似是而非,没有真正地变成你的一部分。

和老外交流不是攀关系,扯淡,中国的一些处事逻辑在国外的学术圈并不会特别好使,你如果总是拿不出干货,开始再热情洋溢,也终有"竟无语凝噎"的时候。那就还是浅层次的交流,不能 touch 到 heart,就枉费了那么多时间了。

4 美国大学之成功——我的一点观感

在伯克利遇到中国其他学校来访学的老师和学生的聊天套路一般是这样的:

- 1 互致问候: "你好!"
- 2 询问身份: "学生还是老师?"
- 3 互问学校: "国内哪个大学过来的?"

当我说完我是首师大的之后,实在的反应是:"哦,在这里很少遇到首师大的学生。"

但更多的反应,假装完全分不清首师大和北师大,或者只知道北师大不知道 首师大是:"啊,你们北师大怎么怎么样,于丹怎么怎么样....."在这种情况 下,我不得不打断对方,不让他继续降下去,不然辜负了他那么多口水,"我 是首都师范大学的,不是北师大的",继续下去,还会有人很天真地问"首 师大比北师大好吧?你们的前身是辅仁大学吧?你们学校是 211 吧"我不得 不硬着头皮,耐着性子解释"不是,首师大只是一所很普通的师范院校,不 是著名学府北师大,我们学校没有出过于丹,我知道出过比较出名的人有袁 腾飞。没有听过袁腾飞?哦,对,他应该已经被封杀了......"历史在不断的重演着。

- 一个好的大学应该是什么样子的?当然我幼稚了!我的理解其实很简单,它的目的是什么,就想法设法达到它的目的就是了。
 - 1. 大学的使命只是努力给它的老师和学生创造更好的环境, 让他们成就 自己, 而不是制造很多无谓的障碍, 设定很多框框架架来。我们的大 学缺少的是服务的精神,强调的管理的精神,我是"光"你要跟随我, 服从我,如果不, "break them with a rod of iron and dash them in pieces like a potter's vessel"。相较而言,实用主义的精神深入到美国 人的骨髓之中,他们是怎么好怎么来,怎么能解决问题怎么来,没有 先验的规则与定律,权威是可以质疑和否定的(在 Pitt,大牛如 John McDowell, Robert Brandom, 也没有觉得谁把他们当成天神看待, 该 质疑质疑,该讨论讨论,他们自己也是普普通通的一个人的感觉,记 得有一次听讲座, John McDowell 晚来了一会儿, 座位那时候已经基 本满了,也没见谁起来给他让座,他自己辗转找到了一个位置)。而我 们的文化中,有一种把先哲神圣化的倾向,所以孔子说什么都不会是 错的,或者都是完美的,《论语》里,"子见南子,子路不说。孔子矢之 曰:"予所否者,天厌之!天厌之!"为了这句话,两千多年中国人废 了不知道多少口水来争辩,几乎无一例外的认为孔子是道德和仁义的 化身,他去见这样一个以狐媚著称,名声不佳的女人必有其不得已的 隐衷,从来没有想过也许他纯粹就是想见见这个漂亮的姑娘呢,他的 生命中难道就没有男人的软弱? 相对应的在西方文化中举足轻重的人 物苏格拉底就有个男性情人, 俊美的少年 Alcibiades 呢?

伯克利有 Mathematical Sciences Research Institute 和 The Simons Institute for the Theory of Computing 的机构, Mathematical Sciences Research Institute 大名鼎鼎,因为著名的华人数学家陈省身是其 founder 之一,这两个机构是没有学生和老师的,只有少数的工作人员,这两个机构的使命我们可以从 Mathematical Sciences Research Institute 的官网中窥一斑:

• to the advancement and communication of fundamental knowledge in mathematics and the mathematical sciences,

- to the development of human capital for the growth and use of such knowledge, and
- to the cultivation in the larger society of awareness and appreciation of the beauty, power and importance of mathematical ideas and ways of understanding the world.

它的使命都是围绕着 programs 展开的,一个 program 会很长,经常是一个学期之久,会邀请世界上这个 topic 最牛的专家济济一堂,互相讨论切磋, program 的专家会有自己的办公室,我仔细观察了一下,整个 instate 只有一楼的一部分是 administrative office, 其他都是为 program 的学者服务的:学者办公室,图书馆,讨论室。Institute 建在伯克利上顶,视野极棒,风光无限。

知识的培育并不容易,我们总是说排除万难,力争上游,但是重重困难和阻力之下生长的种子,活下来的就算夸耀它有坚忍的生命,但身体却是羸弱的(正如在沙漠里是没有大树的),是做不出大学问的!参天大树的长成需要充足的养分,阳光和水,缺一不可。

伯克利不只是有给大牛专家服务的 institute,还有为学生服务的 Datalab,我个人收益良多,我是一个文科生,对计算机方面完全一无所知,我想学,但是不知道从那里开始,我很庆幸有 Data-Lab 这样的部门,它为那些对编程,数据处理,有需求和感兴趣的伯克利学生和老师提供免费的培训,如果你有任何的疑惑和问题也可以发邮件咨询。这实际上是一个学生组织,除了负责人的两三个人,其他所有的都是 volunteer,在读的博士或者博士后。

我只和统计系的后勤部门的老师因为修改邀请函的事情有过一点交集, 我发去了我的疑问,一个星期都没有回音,我以为这个事情就此石沉大海 了,谁知十天后我收到系里面给我回邮件,细看邮件,我才发现我的这个事 情一直在处理中,因为我的问题比较特殊,她们也不知道谁来处理,所以我 的邮件被不断的转发到她们认为可能知道的人,最后弄明白这个事情的负 责人之后,事情办完,系里的秘书给我发邮件拿材料。(参看图 7)

2. 大学应更具包容的精神

Pitt 哲学系排名世界第一第二之间,这个哲学系大牛如云,但是也有很多奇葩穿插其间,比如有一个教存在主义的老师,非常的特别,据说上课的时候经常讲到某一个地方,兴致所至,就走出教室,哈哈大笑,听讲座的时

候更是扎眼,直接躺在教室后面地上闭目养神,但是大家都含笑温柔待之, 这是他自己的个性和脾性,没有人觉得他这样做是一种挑衅。

Berkeley 有一个 The Simons Institute for the Theory of Computing, 经常会有逻辑和理论计算机方面的一些会议,,我室友说有一个图灵奖的老先生非常有个性,年近八旬高龄依然火气很旺,经常就某个问题和别人争的面红耳赤,谁的讲座他觉得内容太垃圾了,他就呼呼大睡,以示鄙视。

一个良好的生态,就是各种异类正类共处其间,大旗一挥,步履一致,那是北朝鲜,不是学术圈,太史公也说"盖世必有非常之人,然后有非常之事;有非常之事,然后有非常之功。非常者,固常之所异也。"

5 留学这一年半的收获与教训

1. 收获

来美国一年半,收获了很多,它体现在我写的这篇文章的每一个部分。我现在觉得人磨练自己的最好方法就是把自己丢到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去,你在那里欢笑,在那里哭泣,在那里祈祷,在那里迷惘,然后"凤凰涅槃,浴火重生"。电影"天堂电影院"里,Alfredo 劝 Toto 离开西西里去罗马,"Get out of here! Go back to Rome. You're young and the world is yours",西西里不是不好,但是"Living here day by day, you think it's the center of the world. You believe nothing will ever change",你会在这样一种相对静止的生态中慢慢消磨掉自己的锐气和青春(这种消磨是隐形的,你自己反而是有一种很良好的自我感觉,"以天下之美为尽在己","提刀而立,为之四顾,为之踌躇满志",),到一个更广阔,全新的世界中去吧,"高飞远翥,张牙舞爪"。

2. 教训

留学一年半的教训就是:没有下苦功夫学好英文!英文还是不行,"说"最不行,"听""读""写"也一般。这不禁让我想起了百年前的留日中国学生:

"但那时在日本花天酒地的中国留日学生,不论入学士官与否,一旦归国都制服鲜明,马靴、马刺耀眼争光(但多半不会骑马),再加上指挥长刀着地,行路铿锵有声,俨然「将军」也。【附注】那时日圆比中国银元便宜。去日的公自费留学生,生活比在国内上学更为节省。加以留东不要签证,来去自由,而当时日本经济刚起飞,都市中声色狗马,样样比中国新鲜;连下

6 致谢 26

女和阿巴桑都颇有文化。加以当时日本无种族歧视,而日俗男尊女卑,远甚于中国。公共浴塘中有时且男女同浴,使中国留学生大开眼界。身入宝山花丛,还念啥鸟书呢!一笔者的父执辈(包括一位亲舅舅),当年留日者不计其数,我长大后曾习日语三年,才发现他们一句日语都不会说。总籍口说「忘了,忘了」,其实很多连假名亦不会发音。但他们之中却不乏中山信徒、革命志士呢;所以当时各省「新军」都是革命温床。胡适之先生也曾告诉过我说,周氏兄弟(鲁迅和周作人)了不起,因为他们是留日学生中「极少数」能念日文、说日语,「还能用日文写信」的。胡汉民、汪精卫、吴稚晖等「党国元老」,也算是留日学生,却一句日语都不会说。女人比较有语言天才,据说居正夫人就说得一口流利日语,所以居院长留日时私生活「很规矩」(老友居浩然兄告诉我的)。一以上所说的还是文科学生;武科学生就更不必谈了。但是不论他们学的是怎样的二百五,一旦回国搞起「新军」来,那可就神气了。文人上司(如湖广总督张之洞、奉天将军增祺等)哪知底蕴?下面的学员就更被吓得一愣一愣的了。那时尚在读「陆军小学」的李宗仁就是其中之一(见《李宗仁回忆录》)。"

之前总是以为自己"耿介拔俗之标,潇洒出尘之想",不期也沦落到了"党国元老"的境地,吹牛可耻,尴尬!尴尬!

6 致谢

能顺利完成这一年半的访学,我首先要感谢我的女朋友张瑜,她从不会做饭到天天给我做饭,自己读书学习很忙,还照顾着我生活的诸多方面,让我无后顾之忧,能有更多的时间干自己的事情。我还要感谢以下朋友在不同的时间和地点给予我的鼓励和帮助,据说被温暖的人必温暖别人,我将传递你们带给我的温暖:

6.1 Pittsburgh

剑华,李明,敬坤,晓聃,书怡,亦斌,明朝,丽萍,张坤,碧薇,医生, 文新,小天,外长,王丽萍老师,昭青姐,袁程,Polansky,Ridge,Connie

6.2 Berkeley

Peng Ding, 志强, 高吉姐, Adrienne, Paul, Joe, Jason, Simon, Zsolt, Johnny

6 致谢 27

6.3 其他

王颖老师, 叶峰老师, 双双

要有耐心和决心与困难做无尽的周旋,真正长功夫的时候是你努力去解决困难的时候.如果遇到困难总是绕行,不断重复那些简单的工作,那么你永远得不到提高。

真正做出漂亮的工作不是因为你有多聪明,而是因为你有多简单。拒绝生活的诱惑,专心一意的做事。仲尼适楚,出于林中,见佝偻者承蜩,犹掇之也。仲尼曰:"子巧乎!有道邪?"曰:"我有道也。五六月,累丸二而不坠,则失者锱铢;累三而不坠,则失者十一;累五而不坠,犹掇之也。吾处身也,若橛株拘;吾执臂也,若槁木之枝。虽天地之大,万物之多,而唯啁翼之知;吾不反不侧,不以万物易蜩之翼,何为而不得!"孔子顾谓弟子曰:"用志不分,乃凝于神,其佝偻丈人之谓乎!"庄子《庄子·达生》当然一个良性的社会会努力创造一个温馨平和的环境,不会让诱惑太大,或者让诱惑没有成本。

活在这个世界上,就是和这个世界不断的接触之中,会有很多事情时刻搅动着你的心神(其实就是你自己的原因,思绪乱飘,不能排除纷扰,而是让它占据你),你必须时刻提醒自己你不远千山万水到这里来是为了学习,不要为了这些不关紧要的事情损耗了自己的精力。那些事情都不重视,逝者如斯,不舍昼夜,真正能够留下来的就是干货,其他皆随流水逝去,无所谓了,无所谓了。咽不下那口气,在你咽气的时候,绝对就咽下了。所以早咽也是咽,晚咽也是咽,何必让那么多曾经的不开心让自己将来不开心呢。(好大一碗鸡汤!)

有一種簡單的二分法認為我們這個國家有貪污腐敗和正直清廉的官員之分,我們只要剜除這些決疣潰癰,那麼海清河堰,四海升平。但我有時候覺得人都是內心狂野,外表平靜,說到底都是壞人,只是有的生長的土地貧瘠,不能使壞謀利,於是小蔥拌豆腐,一清二白,有的人身處一個位置,有權力可用,而且就算東窗事發,有縫隙可鑽,逃脫法律的制裁,或著甚至凌駕在法律之上,他就是法,因他一枝獨大(在一區域內,是極值)(我听说首师大曾经主管团委工作的一个领导一天大怒,叫自己手下的学生干部跪在地上认错,权力之滥觞让人触目惊心,当然更绝逼的在于,那位学生干部居然真的跪了,老夫佩服!佩服!),資源壟斷,周圍人自然趨炎附勢,給他製造著"風流人物"的幻覺,於是對鏡自照,真奈"翩翩美少年",難免揮斥方遒,以天地萬民為芻狗了。有一首打油詩"满墙都是屁,为何墙不倒?

6 致谢 28

两边都是屁,所以撑住了",唐德剛先生說"所以所谓'自由平等'、'民主人权'等等这些现代文明的精髓,都不是什么神圣先知的告诫,或圣主明君的恩赐。它们是西方社会发展过程中,偶然出现的'两个屁撑住了'的结果",我深以為然,所以大挖膿瘡的同時,不妨也試著讓權力分立,讓人人都有點小權利,節制權力寡頭。不然這場反腐大戲怕是會無限制的輪迴下去,"你方唱罷我登場",在《梅蘭芳傳稿》里德剛寫道:"試一翻梅氏個人的歷史,他自十二歲為人侑酒起,他看過多少權貴的興亡,五十年來北京王的此起彼伏,正如蘭芳舞臺上的變化初無二致,他參與過活的「老佛爺」七十萬壽的慶賀大典,他也看過死的「老佛爺」為孫殿英的「共所屍姦;他看過洪憲皇帝的登基,他也看過袁大太子賣龍袍;他看過汪精衛刺殺攝政王,他也看過汪精衛萬漢奸,……眼看他起高樓,眼看他宴賓客,眼看他樓塌了。

XITTOAN WA